

上海农商银行个人银行间债券市场柜台业务客户须知

一、交易品种

个人柜台业务债券品种包括经发行人认可的已发行国债、地方政府债券、国家开发银行债券、政策性银行债券和发行对象包括柜台业务投资者的新发行债券。具体以上海农商银行实际提供的个人柜台业务债券品种为准。

二、交易币种及交易单位

个人柜台业务债券的交易币种是人民币。交易报价单位为“元/百元面值”，保留小数点后两位数字，资金清算单位为元，保留小数点后两位数字。以上小数点后两位保留均采用四舍五入法。债券的单笔交易起点数量为100元面值，交易最小递增单位为100元面值。

三、交易报价

上海农商银行在综合参考银行间债券市场价格走势、市场流动性及交易头寸情况等因素的基础上向客户提供交易报价，并有权根据市场情况随时对交易报价进行调整。

交易报价包括客户买入净价、客户卖出净价、应计利息、客户买入全价、客户卖出全价、客户买入到期收益率及客户卖出到期收益率等。

客户买入净价指客户向上海农商银行买入债券（即上海农商银行向客户卖出债券）的交易净价。

客户卖出净价指客户向上海农商银行卖出债券（即上海农商银行向客户买入债券）的交易净价。

应计利息计算公式为：债券票面利率×起息日或上一付息日至结算日的实际日历天数×100/当前计息年度的实际天数（算头不算尾）。

客户买入全价计算公式为：客户买入净价+应计利息。

客户卖出全价计算公式为：客户卖出净价+应计利息。

客户买入到期收益率是客户以债券当前客户买入净价买入债券并持有到期所获得的收益比率。

客户卖出到期收益率是银行以债券当前客户卖出净价从客户手中买入债券并持有到期所获得的收益比率。

客户单笔或单个债券托管账户交易、持券限额需满足监管机构及债券一级托管机构有关要求。客户债券结算价款以上海农商银行系统实际记录为准。

四、交易类型

个人柜台业务债券交易按照成交方式不同分为债券发行认购交易、债券续发行认购交易和现券买卖交易。

（一） 债券发行认购交易

债券发行认购交易指客户在债券发行期内认购债券的交易。客户在债券发行期认购债券时，上海农商银行将从客户资金账户（含数字人民币钱包账户）中圈存并在债券缴款日扣减认购债券相应资金。如选择数字人民币钱包账户进行

柜台债购买时，上海农商银行将数字人民币钱包账户资金转入该数字人民币钱包账户对应的 I 类账户（即柜台债实际签约账户）后进行柜台债购买，如数字人民币钱包账户资金不足以覆盖购买金额，差额部分从该 I 类账户补齐。认购资金在缴款日前按活期存款计算利息，利息不计入认购金额。债券上市流通后，上海农商银行将在客户债券托管账户中增加已认购的债券面值。债券上市流通前，客户不能卖出已认购的债券。客户提交的债券发行认购交易申请，仅可在该交易日交易时间内撤销。

（二） 债券续发行认购交易

债券续发行认购交易指客户在债券续发行期内认购债券的交易。债券续发行是指发行主体对首次发行后进入交易期的债券进行增发的行为。客户在债券续发行期认购债券时，上海农商银行将从客户资金账户（含数字人民币钱包账户）中圈存并在债券缴款日扣减认购债券相应资金。如选择数字人民币钱包账户进行柜台债购买时，上海农商银行将数字人民币钱包账户资金转入该数字人民币钱包账户对应的 I 类账户（即柜台债实际签约账户）后进行柜台债购买，如数字人民币钱包账户资金不足以覆盖购买金额，差额部分从该 I 类账户补齐。认购资金在缴款日前按活期存款计算利息，利息不计入认购金额。债券续发行上市流通后，上海农商银行将在客户债券托管账户中增加已认购的债券面值。债券续发行

上市流通前，客户不能卖出已认购的续发行债券。客户提交的债券续发行认购交易申请，仅可在该交易日交易时间内撤销。

（三） 现券买卖交易

现券买卖交易指客户在债券交易期内按照上海农商银行交易报价实时买卖债券的交易。客户买入债券时，上海农商银行将从其资金账户（含数字人民币钱包账户）中扣减买入债券的相应资金（买入债券面值数量乘以客户买入全价），同时在债券托管账户中增加买入的债券面值。如选择数字人民币钱包账户进行柜台债购买时，上海农商银行将数字人民币钱包账户资金转入该数字人民币钱包账户对应的 I 类账户（即柜台债实际签约账户）后进行柜台债购买，如数字人民币钱包账户资金不足以覆盖购买金额，差额部分从该 I 类账户补齐。客户卖出债券时，上海农商银行将从其债券托管账户中扣减卖出的债券面值，同时在其资金账户（即柜台债绑定的上海农商银行 I 类账户）中增加相应的资金（卖出债券面值数量乘以客户卖出全价）。

五、 债券转托管、付息及到期兑付

（一） 债券转托管

债券转托管是指同一客户在不同承办银行或不同市场开立的托管账户之间的托管债券转移，即客户将持有的债券从一个托管账户转到另一个托管账户托管。

客户可在上海农商银行开办个人柜台业务的营业网点提交债券转托管转出申请。受理客户转出委托后，上海农商银行系统先对转出债券面值予以冻结，待转出成功后，再扣减客户债券账户中相应面值。

客户办理债券转托管转入无须向上海农商银行提交任何申请，上海农商银行自动将转入债券记入客户的债券托管账户。

（二）债券付息及到期兑付

债券付息是指上海农商银行在收到债券发行人通过债券登记托管结算机构划付的债券应付利息后在付息日将资金划入客户资金账户（即柜台债绑定的上海农商银行 I 类账户），到期兑付是指上海农商银行在收到债券发行人通过债券登记托管结算机构划付的债券应付本息后在到期兑付日将资金划入客户资金账户（即柜台债绑定的上海农商银行 I 类账户）。

债券付息日指债券发行人向债券投资人支付利息的日期。债券到期兑付日指债券发行人到期偿还本金并支付最后一次利息的日期。

六、交易时间

个人柜台业务交易时间为周一至周五 10:00~15:30，法定节假日期间休市安排执行国家法定节假日、监管机构及债券一级托管机构有关规定。

七、账户管理

个人柜台业务的账户包括资金账户（含数字人民币钱包账户）和债券托管账户。在上海农商银行范围内，客户只能开立一个债券托管账户，须指定本人在上海农商银行开立的个人借记卡及数字人民币钱包账户（或有）作为个人柜台业务的资金账户。客户可根据自身需要调整个人柜台业务的资金账户。

（一）资金账户

资金账户用于核算客户买卖债券的资金收付。上海农商银行账户管理的相关规定适用于资金账户。客户仅可使用上海农商银行 I 类户或绑定上海农商银行 I 类户的数字人民币钱包账户作为资金账户。

客户若选择数字人民币钱包账户为签约资金账户，实际签约账户为该数字人民币钱包账户对应的 I 类账户；客户进行债券发行认购交易、债券续发行认购交易及现券买入交易时若选择数字人民币钱包账户，将由上海农商银行从该数字人民币钱包账户划转资金至已签约的 I 类账户后进行认购/买入交易。

（二）债券托管账户

债券托管账户用于客户持有债券的托管簿记，由上海农商银行在受理客户开办申请后为客户开立。债券托管账户中的债券按照债券发行人公告计付利息。

客户在上海农商银行不再办理个人柜台业务，可申请注销债券托管账户。客户申请注销时，需卖出或转托管转出债券托管账户中所有债券。客户的注销申请被上海农商银行确认成功后，签署的《上海农商银行个人银行间债券市场柜台业务协议书》自动终止。

八、投诉与建议

如乙方对甲方提供的债券市场柜台业务有任何疑问、投诉、意见或建议，可通过甲方热线电话 021-962999 进行咨询或反映。